

無法負擔前述經費。

二、依據勞工保險於網站 98 年 12 月之資料統計，以升格後台南市為例，全市老農人數約 9 萬人，農保投保人數高達約 18 萬人，光是負擔農民健康保險費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共需 23.12 億元，而升格後之台中市、高雄市亦須負擔 14.27 億元及 16.48 億元；然反觀台北市，因老農人數僅 5 千餘人，農保投保人數也僅約 1 萬人，其負擔額僅需 1.31 億元，遠較其他直轄市低，造成不公情事發生。

三、為求升格後五個直轄市實質平衡與公平正義，特建請行政院重新擬定財政收支劃分法之分配，將農民健康保險費及國民年金保險費納入中央補助範疇，藉以落實照顧年老農民及無職業保險者。

（三八六）本院林委員德福，針對政府在毒品查緝的結果，與民眾感受呈現落差，顯見政府在毒品防治工作上仍待加強。目前社會及校園內的毒品氾濫致治安惡化，已非單線宣導即可防堵，而需要建立更綿密的查緝網絡。於此，本席認為主管機關法務部和所屬的執行機關調查局應有更積極的作為，方能見效。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目前政府對於防制毒品的措施，多半認為「因為查緝、通報系統發揮效用，以致有毒品案件曝光」。然而，近年來社會及校園毒品問題，並沒有因此減輕，反而有更增加的趨勢，很顯見毒品的戕害範圍，已經逐漸「向下紮根」更可凸顯政府和民眾間對毒品防制工作的感受有很大程度的落差。本席就曾接到家長的反映，例如，同學間會互相提醒「拉 K 沒有刑責」、「毒品要散裝分袋才不會被查到」等等毒品流竄校園的問題。試問光是以單線的宣導工作，能夠達到真正的成效嗎？

本席以為，身為主管機關的法務部應該加強要求所屬調查局，加強落實毒品查緝。根本上的做法，法務部應該提高毒品防制工作的執行預算，而執行防制工作的調查局則應該增加毒品查緝人力、物力加強佈建，並提高毒品防制工作的績效評比比率，俾利改善目前毒品的氾濫狀況，進而改善社會治安。

（三八七）本院許委員添財，有鑑於法務部針對前總統陳水扁在監情形於法務部官方網站開闢「陳水扁先生收容處遇資訊專區」，不僅刊登陳前總統「在監處遇報告」中英文對照，還每天提供討論及回覆，此舉嚴重違反監獄人權及個人隱私權保障，法務部應即刻關閉專區網站，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